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采购人：	新田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永冲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YCF-CG-2026-025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固定金额8,0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 采购人 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新田财采计[2026]093号
采购项目预算：	936,276.31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6年11月04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自然资源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李霞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八)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936,276.31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976,442	雨水管网工程263米，污水管网工程240米，土方开挖5853立方米，混凝土路面2926平方米。	2026-08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936,276.31元

包概述：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10%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 4.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

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拟任项目经理须同时满足下列要求：①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注册建造师资格；②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有效期内）；③无在建工程项目（指无在建施工项目）。	提供有效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扫描件、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936,276.31	项	1	936,276.31	B02130199-其他市政公用设施施工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为准，请各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有缺项漏项、错项。1.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包干模式，合同范围内清单工程量偏差不予调整；仅发生按程序审批完成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方可按约定调整合同价款。2.清单内暂定价项目，结算按相关主管部门审定结果执行。3.各阶段款项申请支付时，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概况（3分）；②总体施工部署及措施（3分）；③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3分）；④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方案（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2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及人员实名制管理措施（3分）；②施工设备安全管控措施（3分）；③高危作业专项安全管理措施（3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3	施工质量管理体系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①材料的源头与进场控制（3分）；②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要点（3分）；③关键工序质量控制措施（3分）；④质量问题处理与整改闭环（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大气、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3分）；②噪声振动及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3分）；③水土保持与生态保护措施（3分）； ④环境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措施（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5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3分）；②施工进度计划（3分）；③具体进度保障措施及承诺（3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6	保修服务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保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修的便捷性（3分）；②保修响应及时性（3分）等二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7	不良行为记录	商务	1.拟任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6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6分。 2.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8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8分。 注：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8	企业类似业绩	技术	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1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 注：供应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9	合同	商务	合同示范文本 (此稿为合同样本，最终定稿待甲乙双方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及投标响应文件响应内容签订本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政府采购编号： 采购人（全称）：_（甲方） 供应商（全称）：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4）是否分包：不允许。

（5）项目负责人：_。

（6）联系电话：_。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定价方式：本项目为总价包干合同，变更签证按约定调整。

（4）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验收情况及新田县相关财政政策拨付：

1.进度款。工程累计完成合格工程量50%以上，经甲方、监理核验确认后，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70%；

2.竣工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拨付至中标合同总价的80%；

3.结算尾款。项目完成全部审计结算，经第三方评审机构和县审计局审定最终结算金额后，工程款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97%；

4.质保金。预留审定结算总价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返还。

5.所有工程款支付均以财政资金到位、审计结算完成为前提，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工期延误、利息及违约责任。工程未完成最终结算审计前，甲方不予支

付尾款，且不计任何资金利息。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年_月_日，完成日期：_年_月_日。总日历天数：_天。

（2）地点：

（3）方式：

（4）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合同验收

（1）验收主体：_。

（2）验收方式：_。

（3）验收标准：_。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成交通知书

（4）响应文件

（5）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份，采购人执_份，供应商执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 话：_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10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商务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新田一中拟出让地块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采购单位为新田县自然资源局。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采购需求所要求的相关工程，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文件对供应商所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二、项目建设要求及说明： 1.建设地点及内容 1.1 建设地点：新田县自然资源局指定地点。 1.2 建设内容：完成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建设依据：按项目相关批准文件实施。 3.标准及规范 除另有约定外，所有材料、施工质量须执行国家、行业及项目所在地现行有效标准、规范及法律法规，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 4.工程质量标准与保修期 4.1 本工程严格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市政公用工程相关验收规程及本项目图纸、清单、技术交底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工程标准。质量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停工、返工，返工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2 本工程保修期2年，成交供应商按国家相关规定承担施工质量保修责任。 4.3 保修期内属于施工质量原因的维修维护由成交供应商免费上门处理；人为破坏、火灾、雷击等非供应商责任造成损坏不在免费保修范围。 4.4 保修均为现场上门维修，产生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施工进度要求 5.1 总工期30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签批开工报告为准，竣工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准。 5.2 供应商可优化缩短工期；雨天、节假日、自身返工造成工期延误不予顺延；不可抗力可按规定办理工期顺延。 6.材料供应要求 6.1 工程所用材料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项目使用要求，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供应。 6.2 主材、辅材进场前须将品牌、规格、参数报采购人、监理审核确认，同步提交合格证、检测报告等资料。进场材料按规定开展第三方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不合格必须退场更换，由此产生费用及工期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6.3 严禁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擅自变更设计。采购人、监理全过程监督，发现违规可责令整改、返工、停工，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7.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 7.1 成交供应商负责全部材料运输、装卸、场内搬运及现场保管直至竣工验收合格。

			7.2 为本项目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险、工伤保险；施工现场发生人员伤亡、安全事故，全部责任及赔偿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须提供承诺函）。 8.施工管理要求 8.1 开工前提交开工报告，包含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任命、资质社保、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人材机进场计划等资料，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开工。 8.2 人员持证上岗，文明安全施工，接受采购人及监理监督；不得擅自更换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资格。 8.3 严格按图纸、规范施工，做好建筑垃圾日产日清，渣土密闭外运，落实环境保护相关要求，确保环保验收合格。 8.4 完整留存施工原始记录、隐蔽工程资料、影像资料、材料设备溯源资料。 8.5 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开挖产生相关费用、施工水电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自行协调施工外部关系。 8.6 现场临时设施、宿舍按属地住建部门要求落实，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9.工程变更要求 发生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成交供应商应在7日内报采购人及监理审核确认，履行审批手续，未经核认的变更不予计量计价。 10.竣工验收及资料移交 10.1 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施工内容，自检合格后申请竣工验收，由采购人组织开展联合验收，按国家、省、市现行规范标准执行。 10.2 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将完整项目资料纸质版、电子版整理移交采购人归档备案。 三、承包方式： 3.1 本项目为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检测调试、场地清理、竣工验收、竣工资料移交及质保期保修。 3.2 采用总价包干报价，清单工程量仅作报价参考，结算按实际完成且规范计量、经采购人及监理确认的工程量为准。工程量变更须7日内完成签证审批，未办理手续不予认可。 3.3 所有措施费总价包干不予调整，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临时设施、排水降

			水、二次搬运、赶工等本项目全部措施相关费用。 3.4 中标价不等于最终结算价，竣工验收后由第三方造价机构审核、县审计局审定，以审计审定金额作为最终结算价，成交人须按要求提交全套结算资料。 3.5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严禁分包、转包；违者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可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部经济、法律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四、履约保证金交纳： 4.1 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不接受现金；保函为无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 4.2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0%。 4.3 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凭证或保函原件，保函有效期覆盖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 4.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无息退还；发生合同约定不予退还情形的按合同执行。 五、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验收情况及新田县相关财政政策拨付： 1.进度款。工程累计完成合格工程量50%以上，经甲方、监理核验确认后，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70%； 2.竣工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拨付至中标合同总价的80%； 3.结算尾款。项目完成全部审计结算，经第三方评审机构和县审计局审定最终结算金额后，工程款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97%； 4.质保金。预留审定结算总价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返还。 5.所有工程款支付均以财政资金到位、审计结算完成为前提，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工期延误、利息及违约责任。工程未完成最终结算审计前，甲方不予支付尾款，且不计任何资金利息。 六、踏勘 供应商在磋商前可自行到施工现场踏勘，根据现场和项目建设实际要求，详细列

			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供应商遗漏采购文件所列工程量清单内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负，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如因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拆除和实施过程中野蛮施工造成的新增工程量，概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更换费用。 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2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评标基准价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
2	主观分	技术分	12	否	无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概况（3分）；②总体施工部署及措施（3分）；③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3分）；④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方案（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3	主观分	技术分	9	否	无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及人员实名制管理措施（3分）；②施工设备安全管控措施（3分）；③高危作业专项安全管理措施（3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

						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12	否	无	【施工质量管理体系】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①材料的源头与进场控制（3分）；②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要点（3分）；③关键工序质量控制措施（3分）；④质量问题处理与整改闭环（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5	主观分	技术分	12	否	无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大气、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3分）；②噪声振动及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3分）；③水土保持与生态保护措施（3分）；④环境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措施（3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6	主观分	技术分	9	否	无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3分）；②施工进度计划（3分）；③具体进度保障措施及承诺（3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7	主观分	技术分	6	否	无	【保修服务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保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修的便捷性（3分）；②保修响应及时性（3分）等二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3分； 2.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5分； 3.缺少该小项计0分。
8	客观分	商务分	14	是	图片	【不良行为记录】的评分规则：1.拟任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6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6分。 2.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8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8分。 注：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不良行为记录】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9	客观分	技术分	6	是	图片	【企业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1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 注：供应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企业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供应商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3%	工程由小型、微型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工程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本包【异常低价】的审查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
4.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